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FORTUNE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 2000-2001 — 年報

<http://www.fortunetele.com>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鑑於在創業板上市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擔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透過聯交所操作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之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本文件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文件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2)本文件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其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文件所發表之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之考慮，且乃根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企業文化

- 注重長遠，天天進步
- 人為本，企業為家
- 企業文化
 - 績效導嚮
 - 律己以嚴
 - 客戶滿意為先
 - 優越的工作環境
- 企業發展策略
 - 行業專注，產品多元化
- 企業經營策略
 - 市場主導
 - 客戶至上
 - 投資科技
 - 統一管理



NOKIA 8250



科技以人为本

走进蓝色魅力

WALK ON THE BLUE SIDE

NOKIA
CONNECTING PEOPLE
诺基亚

長遠電信 中國分銷網絡



★ 大區總部

● 銷售機構

- 華南
- 華東
- 華北
- 中國西南

電訊港 香港店鋪位置



目錄



公司簡介	6
財務摘要	8
公司里程	9
重要事項	10
主席報告書	12
財務回顧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 市場概覽	16
(二) 商機及增長策略	17
(三) 業務回顧	18
(四) 展望	21
管理層聊天室	22
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24
投資者關係	26
無線通訊及數據科技	27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	29
公司資料	30
董事會報告書	31
核數師報告書	37
綜合收入報表	38
綜合資產負債表	39
資產負債表	41
綜合已確認收益及虧損表	42
綜合現金流動表	43
財務報告附註	45
財務概要	6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68



公司簡介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長遠」或「本集團」）乃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之移動電話、個人數碼助理（「個人數碼助理」）及無線寬頻通訊方案著名分銷商、零售商及增值服務供應商。長遠代理國際級電訊及科技公司如：3com、Alcatel、HandEra (TRG)、柯達、朗訊、摩托羅拉、NCR、NEC、Netgear、諾基亞、Palm、飛利浦、Ramp、Ubinetics及Vadem的產品。

長遠於一九九二年在香港成立，並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本集團在中國和香港的客戶及主要業務夥伴包括：中國移動、中國電信、中國聯通、中國吉通、香港電訊CSL、香港和記電訊、Sunday等著名網絡營運商、批發商、經銷商、零售商、互聯網內容供應商、各政府機構及企業客戶。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綜合分銷服務，包括採購、儲運、市場推廣、批發、直銷、零售及快速寄運移動電話、個人數碼助理、無線局域網(WLAN)及所有相關配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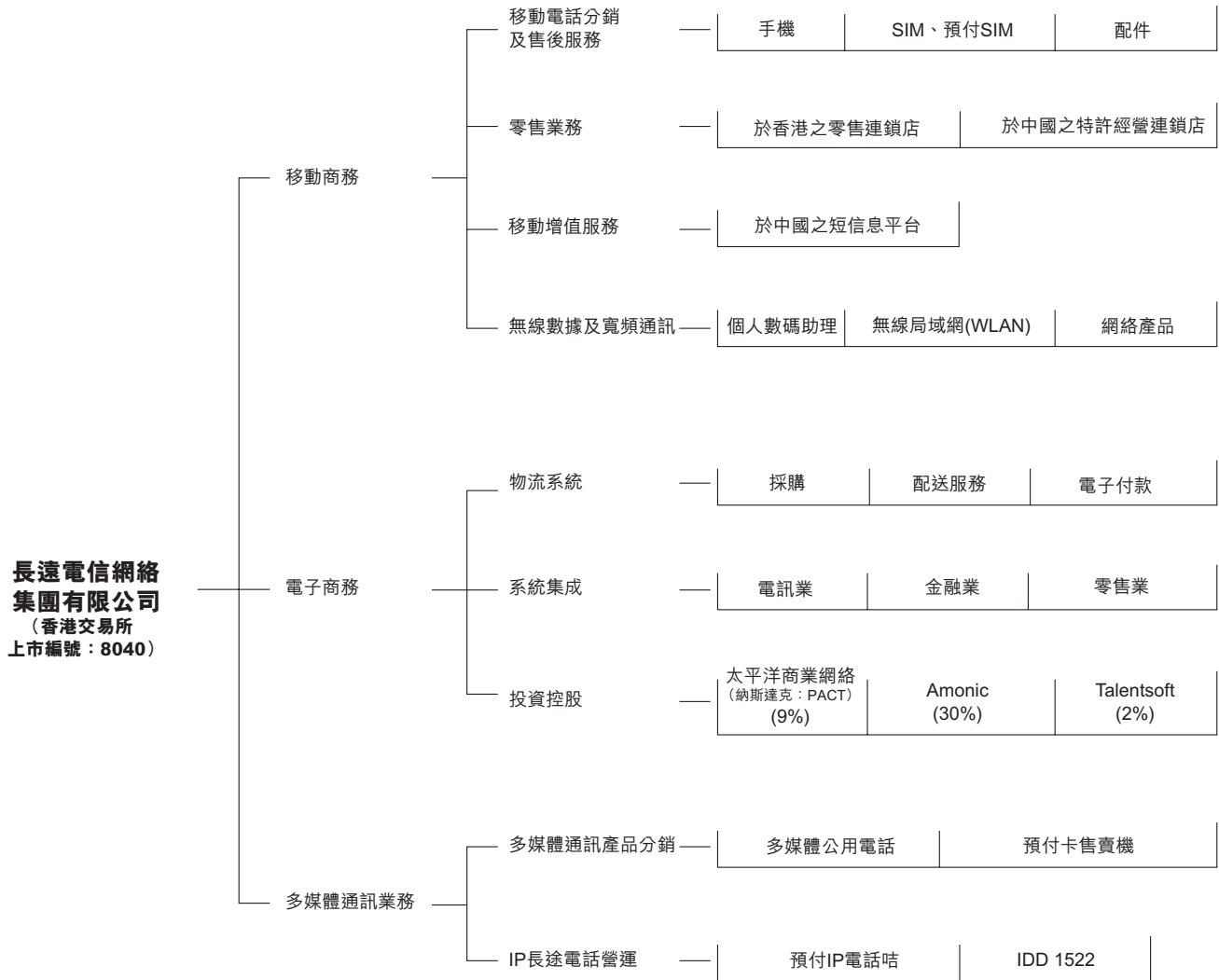
本集團更提供先進增值服務予網絡營運商及生產廠家，服務包括支援儲值SIM卡推廣活動、鎖SIM卡活動、庫存管理、物流配送、電話傳銷、產品保用及維修。

長遠擁有完善的分銷及服務網絡，於香港、北京、上海、廣州、成都及在逾15個省市設有銷售機構，覆蓋全中國。本集團擁有逾300名活躍客戶，並為香港及中國逾3,000間移動及資訊科技產品零售店直接提供產品。

揉合中西文化、整合傳統及現代之管理哲學，乃本集團之企業文化，以建立有高增長及致力達至「注重長遠、天天進步」之宗旨。「人為本、企業為家」乃本公司之精神。在有幹勁及魄力之管理層領導之下，本集團全體員工勢將團結一致，實踐本集團之目標，躋身於區內最大之無線通訊及數據產品服務供應商之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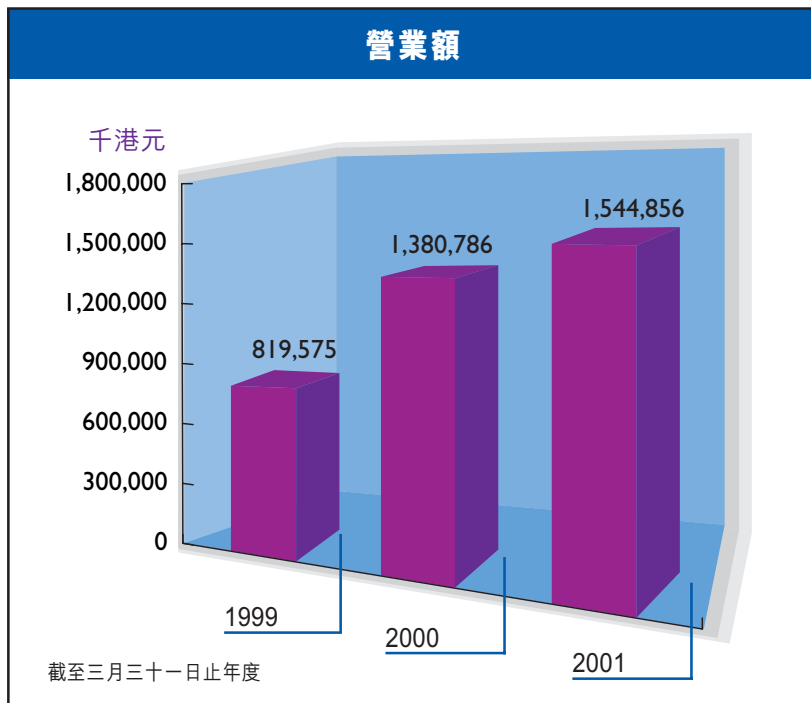
公司簡介

業務架構





財務摘要



股東應佔溢利

年份	1999	2000	2001
股東應佔溢利	22,302	50,842	17,982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公司里程

- 一九九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劉氏兄弟於香港創立長遠有限公司(「長遠」)－本集團前身之貿易旗艦
- 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 長遠成為諾基亞最早中國指定代理商之一
- 一九九四年 長遠成立廣州地區總部
- 一九九六年 長遠重組並成為長遠電信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 一九九七年 長遠電信集團取得飛利浦手機之中國代理權
長遠電信集團於上海成立全資附屬公司－長遠(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長遠(上海)」)
於中國開展長遠電信之專營權零售業務
- 一九九八年 長遠電信集團開設北京辦事處
長遠電信集團取得阿爾卡特手機之中國代理權
- 一九九九年 長遠電信集團重組及易名為「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並申請於香港創業板進行首次公開招股
- 二零零零年 投資於美國電子商貿解決方案供應商－太平洋商業網絡有限公司
- 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六日 於香港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040)



重要事項

二零零零年

四月

取得諾基亞N7110(WAP)和N8850(雙頻)於香港取貨之分銷權。

收購Top Success之100%股權，並發展香港“電訊港”零售網絡。

取得NEC SB1000和DB3300在中國之非獨家分銷權。

五月

廣東江門新會諾基亞(長遠)專賣店開始營業。

六月

江西贛州諾基亞(道維爾)專賣店開始營業。

七月

浙江紹興諾基亞(長遠)專賣店開始營業，此乃本集團與諾基亞在中國聯手發展的第十二間諾基亞專賣店。

太平洋商業網絡成功於美國納斯達克掛牌上市，股份代號為PACT，本集團持有9%股份。

收購Amonic Solutions Limited之30%權益。

八月

與芬蘭移動互聯科技公司MobileMode合資建立MobileRex Technology Limited，各佔50%股權。MobileRex將為中國市場提供全面無線通訊解決方案，包括SMS移動短訊息與增值服務。

九月

在中國推出諾基亞3310(雙頻)移動電話。

十月

電訊港零售網絡在香港的旗艦店在尖沙咀開始營業。

十一月

在香港推出以“長遠多媒體”為名的國際性預繳長途電話服務，並首先針對菲律賓及印尼市場。



重要事項

十二月

在中國推出諾基亞8250(雙頻)移動電話。

與Fleet National銀行為首的國際銀團在香港簽訂了一筆借款額為1200萬美元的可轉讓銀團貸款，作為在中國擴展移動電話分銷業務之營運資金。

二零零一年

一月

- 將本公司英文名稱“Fortune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改為“Fortune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以更切合反映公司的主要移動電話分銷業務。
- 在上海及華東部份城市推出「諾基亞3310，祝您“袋袋”平安」促銷活動，送G2000商務手提袋。

二月

- 在香港，電訊港零售網絡的首家特許經營店在荃灣開始營業。
- 在中國華北、華東、華南各地區推出「買諾基亞8250，送U2旅行袋包」之促銷活動。

三月

本集團在財政年度第4季移動電話的營業額比第3季增長超過100%。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長遠電信」)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長遠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經審核之綜合業績。

二零零零／二零零一年度是本集團上市後業務進入整固及穩定發展的一年，本年度內本集團營業額及市場佔有率等均獲得一定的增長，在艱難的市場環境下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績。

二零零零年是全球電信市場艱苦經營及多變的一年。世界經濟顯著放緩，互聯網由起轉落，嚴重影響科技及電信行業。多間跨國移動電話營運商及製造商業績倒退，盈利減少甚至錄得虧損。此外，中國信息產業系統重組、中國政府嚴厲打擊走私、國內外眾多移動通訊同業的崛起及劇烈競爭等均對國內電信市場產生重大的影響。

在二零零零／二零零一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達港幣154,500萬元，較去年之港幣138,100萬元上升百分之十二。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800萬元。溢利主要來自本集團之核心業務。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全年股息每股1港仙，貫徹本集團在錄得盈利的情況下，向股東派發股息的政策。

於過去的一年，移動電話分銷業務仍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並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百分之98。儘管全球經濟放緩，電信業正進入整固期，本集團之業務於第四季已顯著改善。本集團成功獲得主要供應商新型號移動電話Nokia 8250(雙頻)於中國的獨家批發分銷權。營業額之增長進一步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及佔有率。隨着本集團分銷網絡的迅速發展，長遠已成為諾基亞在中國重要的長期戰略合作夥伴。

劉小鷹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主席報告書

本集團還制定策略重點發展覆蓋全中國的營銷渠道和營銷隊伍，目的是使本集團在中國之分銷網絡由大城市向二級及三級城市滲透，建立扎根全中國的營銷平台。目前，本集團在中國擁有以本集團商標經營的一百二十間特許分銷商店及一百三十間特許經營店，覆蓋中國逾二十八個省份，遍佈接近一百個城市。

電訊港連鎖店為香港著名移動通訊及電腦產品零售商，並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目前，電訊港於香港主要地區及吉之島共經營十間店舖。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以「長遠多媒體」品牌推出了國際預繳長途電話服務。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五月簽訂協議，以港幣一千二百三十萬元之代價收購Synergy Pacific Holdings Ltd.（“Synergy”）百分之五十一的權益。Synergy主要從事提供無線數據通訊解決方案、電子商貿基本設施、系統集成、分銷無線局域網絡產品，個人數碼助理及銷售點解決方案。

展望未來，本集團認為中國無線通訊及數據市場將繼續保持高速發展，其將於二零零二年成為全球最大的移動電話市場。本集團將繼續堅持以中國市場為發展重點，利用我們於移動電話市場分銷網絡的領先地位，堅定不移地扎根中國。

本集團深信「產業專一，產品多元」乃其核心業務發展戰略。本集團之優勢主要是在於管理層能夠不斷引進西方先進的管理理論及經驗，並結合中國獨特的文化，制定一系列行之有效的發展策略。於未來一年，本集團將會把西方先進的電子商務及物流運作體系列入其於中國的分銷網絡，提升中國分銷平台的科技水平，進一步加強資金及物流的統一管理。同時，本集團將發展短信息及無線數碼等新業務，為客戶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務，使本集團持續發展未來新的利潤增長點。總括而言，本集團之整體策略乃成為中國增值分銷服務商中的「巨無霸」。

集團從建立之初即在激烈競爭下成長，多年來練就了管理層強烈的競爭意識及危機意識。長遠企業文化思想也是集團超越對手，不斷前進的一個重要因素。今後，集團會繼續發展一系列適合長遠企業文化思想的發展政策，圍繞「人為本，企業為家」及「注重長遠，天天進步」等核心理念，強調員工對企業，對合作夥伴，對社會的高度責任感。

感謝各位股東及投資者在過去一年對本集團的支持及厚愛。本集團之董事會及全體管理層均對公司之未來發展充滿信心。



劉小鷹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財務回顧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本集團更改其英文公司名稱，由「Fortune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改為「Fortune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而其中文稱號則維持不變。本集團更改稱號之目的，旨在強調本集團於無線通訊及數據業內之領導地位，並有助減少公眾對其有別於一般dotcom公司的誤解。

收益及盈利水平

本年度之營業額增加至1,545,000,000港元，增加164,000,000港元，或上升12%。銷售收益除包括中國移動電話之分銷業務外，此營業額亦包括於年度內新增業務之收益。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及十二月分別推出之香港零售業務及長途電話預繳業務所帶來之收益分別為11,464,000港元（二零零零年：無）及3,077,000港元（二零零零年：無）。縱使該等新增業務於本年度內仍未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收益及溢利，但其增長速度迅速，於未來將可為本集團帶來更多的貢獻。

於年度內，本集團之核心移動電話分銷業務受到行業及季節性因素的影響。如第三季度報告所述，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銷售額下跌99,0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下跌10%。導致銷售額下跌的主要原因，乃由於本集團之主要供應商逐漸停止對香港之付運，同時亦因同業競爭劇烈及新型號之缺乏，使本集團之產品需求下降。由於預期供應商最終將停止對香港之貨物運送，本集團故此決定加速拓展在中國之分銷網絡，並透過獲得額外的財務資源，發展其於中國之業務。於二零零一年一月，本集團取得諾基亞8250之獨家批發分銷權。本集團全面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及市場對新型號的強大需求，使本集團於上一季度之銷售額錄得633,000,000港元，大幅增加265,000,000港元（或比去年同季上升72%），而相比前三季每季之平均銷售額304,000,000港元，則上升108%。

毛利率由5.8%稍為下降至4.6%，主要原因乃在於年度內製造商及分銷商之競爭加劇，以及本集團再投資於銷售及市場推廣。由於本年度首三季內，本集團所分銷之型號亦處於新舊交替之中，亦使邊際利潤受到影響。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尤其在最後一季採取更具滲透性的策略以加快其於中國之分銷網絡發展。

於年度內，本集團於分銷成本、基本開支及融資成本上均錄得顯著升幅。分銷成本之升幅正反映出本集團於國內發展分銷網絡之計劃。長遠亦加強了其本身或與其主要供應商聯合舉辦之宣傳活動。基本開支之上升，主要是由於發展中國業務帶來的員工及租金成本上漲，以及與本集團於創業板上市時直接或間接有關之法律及專業服務開支之增加。本集團需以人民幣借貸以支援其中國之業務運作，而12,000,000美元之可轉讓銀團貸款用作集團擴展其中國業務所需之額外營運資金，因此其融資成本有所上升。本集團亦透過以港幣現金存款作抵押借貸人民幣，為其於中國業務進行融資，以減低兌換風險，提高從中國業務中提取現金之可行性。因人民幣借貸之利息支出，主要由抵押予銀行之存款所得之利息收入對銷。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於美國納斯達克上市）之投資錄得未變現持有淨虧損為2,000,000港元。於年度內，本集團改變其持有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投資意向，由策略性持有改為投資性持有。因此，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投資已被調撥往其他投資，並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起按公平值列賬。緊隨著太平洋商業網絡於二零零零年七月於美國納斯達克上市後，本集團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投資乃按其收市價而釐定。鑑於太平洋商業網絡近期之股價大幅下跌，本集團之投資公平值亦相應下調，虧損已列作未變現虧損。然而，該未變現虧損對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業務並未構成實際影響。

資產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之存貨由61,000,000港元大幅增加至181,000,000港元。存貨顯著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財政年度最後一季拓展其業務，及其分銷業務由香港付運轉移至國內付運。於回顧年度內，第四季平均每月營業額為211,000,000港元，較去年同季每月營業額付運123,000,000港元相比，上升72%。根據該等每月營業額，存貨之周轉期分別為26日及15日。本集團於香港之付運以中央倉庫方式存貨，以維持較低存貨量，另外，在中國之付運方面，本集團於北京、上海及廣州設有三個大區物流中心，並在其他省份設有超過十個倉庫及配送中心，以確保可準時運送貨物予客戶。此外，在考慮由本集團之主要供應商所提供之貨品保護政策及貨品的市場情況之後，集團大量訂購貨品，皆因此舉可獲規模效益。

由於本集團之有效財務控制及收緊信貸政策，令本集團於整個年度內之流動資金可維持良好。於回顧期內之年度之結算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仍然可維持於約2.0之水平。於年度內，本集團繼續收緊其信貸政策，大部份貨品於銷售時，仍然以貨到付款方式進行。參照回顧期內最後一季之每月銷售額為211,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每月銷售額則為123,000,000港元，應收賬款及應收一有關連公司之貿易賬款的周轉期縮短，由13日減至10日。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本集團獲得為期二年之浮動利率銀團貸款，為其於中國之發展所須之營運資金注資。該筆貸款主要於到期時方須償還，而貸款利息則須每六個月償還一次。該筆貸款所產生之年息成本將約為7,0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之經營溢利約21%。

於整個年度內，本集團之現金依然充裕，於結算日，本集團之總現金結餘為185,000,000港元，當中之106,000,000港元並無抵押，亦無作任何留置權。擁有充裕之現金，讓本集團於進行業務策劃時，有更大的彈性，同時亦可讓本集團緊握各個商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市場概覽



移動通訊及數據行業

科技日新月異，市場變化萬千，可算是無線電訊及數據行業之主要特色。有關轉變乃由下列因素推動：

- 流動多媒體之誕生
- 網絡商、生產商、分銷商及零售商之行業整固
- 無線通話時間費用越趨廉宜
- 電子商貿更為普及

於二零零零年底，芬蘭之無線滲透率估計超過其人口數目百分之五十，而全球平均滲透率則為百份之十二。由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世界各地之移動電話用戶約增加了2.36億人，達7.16億人，增幅為百份之四十九。預期在二零零三年年底，世界各地之移動電話用戶人數將增加至約14億人。本集團相信屆時將會出現龐大之手機更換市場，平均更換率預期每年為百份之十五至二十。

科技匯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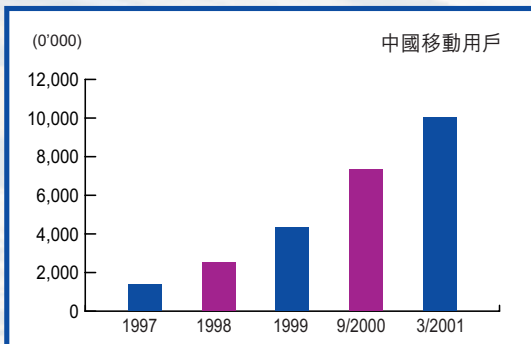
隨着用戶由模擬科技轉為採用數碼科技，移動電話的需求正不斷增長。在強勁需求及新科技面世的帶動下，新標準，如藍芽、802.11b / 無線區域網絡及3G之應用得以推動。

在這環境下，移動電話用戶有更多機會能使用其設備收發電子郵件、瀏覽互聯網、進行電子商貿交易，並透過互聯網存取其他資料及服務。這些發展相信可有助刺激用戶之增長。

行業整固

二零零零年對無線電訊及數據行業而言是充滿變化及活力的一年。網絡營運商及生產廠商間之併購活動日趨頻繁。

多家以往享譽業內之消費者電子企業及資訊科技企業正陸續進軍電訊業，如新力、樂聲、三星、康柏及微軟均十分積極拓展業務及極具影響力。這使客戶能以廉宜之價格享有更多功能、時尚設計及嶄新市場推廣渠道。縱使製造商如新力及愛立信正組成策略聯盟，其他品牌亦正積極爭奪市場佔有率，本集團相信五大手機製造商－諾基亞、摩托羅拉、愛立信、西門子及三星將會雄踞整個市場百份之七十以上之佔有率。本集團同時亦相信，現時領導市場之諾基亞將會於可見將來繼續保持其超過百份之三十五之最大市場佔有率，而緊隨其後將會是摩托羅拉。



中國市場回顧

根據中國市場調查顯示，中國為亞洲移動電話用戶之冠，並為全球第二大之移動通訊市場。預期於二零零二年，中國將成為全球最大之移動電訊市場，總移動電話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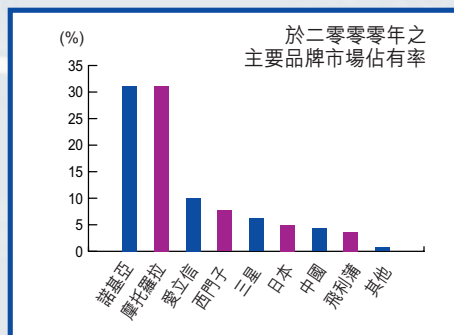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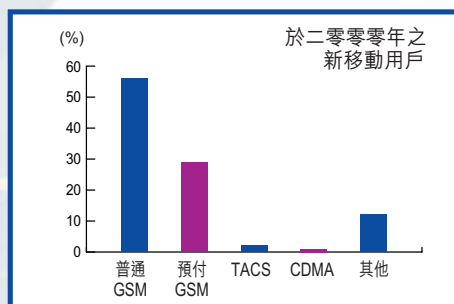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戶將於二零零五年達3億人，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中國移動之用戶已達到1億人，每月均錄得300萬至400萬人的強勁增幅。

年份	入網費	月租費	話費
1994年	¥5000	¥150	¥0.5/分鐘
1996年	¥3000	¥50	¥0.4/分鐘
1999年	¥500-1500	¥50	¥0.4/分鐘
2000年	¥100-300	¥50	¥0.4/分鐘

移動電話用戶增長迅速主要受以下因素推動：

1. 經濟全面增長促使人民的生活水平大大提高。時至今日，移動電話已非個人地位之象徵。取而代之，即使並非賺取優厚薪酬之人士亦可使用移動電話，令移動電話已成為許多人日常生活之一部份。此外，不同之供應商亦推出多種中低檔型號移動電話。
2. 生活於一線及二線城市，如北京、上海、廣州等之市民使用移動電話的情況甚為普遍。
3. 首次使用移動電話費用於過去三年內大幅下調，鼓勵更多潛在用戶加入成為移動電話用戶行列。於一九九九年，主要城市之移動電話接駁費用仍然介乎人民幣500至1,500元。目前，接駁費用已下降至人民幣100至300元，並預期將於短期內取消。
4. 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根據用戶之不同使用模式，提供不同的服務計劃。此外，於一九九九年底，兩家營運商在市場引入預付服務，以龐大推廣計劃鼓勵中至低收入家庭，吸引大量該類用戶採用有關服務。目前，該類服務已取得百分之二十九之市場佔有率。
5. 本地移動電話品牌如TCL及海爾等正與國際移動電話品牌正面交鋒，務求爭奪中低檔手機市場。本地移動電話品牌獲國家支持，其市場佔有率於二零零零年約為百分之四點九。預期該等本地移動電話品牌之市場佔有率將於二零零一年進一步上升。



(二) 商機及增長策略

若干製造商及網絡營運商明顯正在透過大眾零售渠道針對日益龐大之消費者環節，並需要更高水平之倉儲設施及配送服務。作為一家增值分銷商，本集團將採用最新科技，以及投資於分銷基礎設施以掌握該等商機。因此，本集團已決定作出下列承擔以提升其價值：

• 分銷基礎設施

分銷基礎設施乃指銷售渠道、銷售分支、代表辦事處、倉庫、虛擬倉庫、市場推廣隊伍、零售專賣店，以及能夠處理大量移動電話分銷工作及有效覆蓋大部份重要渠道及零售專賣店之其他設施。

因此，長遠定期投入大量資源成立該類基礎設施，藉此配合所處理貨量之增長。目前，本集團之基礎設施覆蓋範圍遍及中國大部份省份及主要省會，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人數則超過500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擴大供應鏈

越多產品流經本公司之分銷平台，用以維持本公司基礎設施之經營成本則越低。本集團之長期策略為擴大其供應商基礎及擴闊本公司之產品組合，並同時擴大收入基礎及提升邊際利潤。本集團將尋求透過併購活動、產品線多元化、引進知名品牌及先進科技以達致該目標。



• 科技

資訊系統之功能、設計、表現及應用均為具有雄厚實力之分銷基礎設施之基本因素。本集團現正於全國實行應用系統，目的為向客戶及供應商提供分銷及服務便利。該等系統包括企業對企業 (B2B) 電子商貿解決方案、以互聯網為基礎之電子郵件、訂單輸入、付運情況、盤點存貨、不同省份及城市之每日市場匯報及銷售量。分公司及客戶將可透過長遠之SMS系統及個人數碼助理解決方案，收取銷售、付運及其他訊息。長遠現正投資超過500萬元建立該等系統，並將會在未來兩年投資合共約1,000萬元於資本支出上。

(三) 業務回顧

移動商務 分銷移動電話

移動電話分銷仍然是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佔本年度本集團營業額超過98%。於本年度首三季，由於競爭劇烈及本集團之主要供應商延遲付運新型號，導致本集團之銷售額下跌。本集團之主要供應商 - 諾基亞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底及二零零一年一月初分別推出諾基亞3310及諾基亞8250，重振本集團在產品方面之競爭優勢，在本集團取得諾基亞8250之中國獨家批發分銷權後情況尤其明顯。於本年度最後一季，本集團之每月平均銷售額較前三季之每月平均銷售額增加100%。



於中國之分銷網絡

年內，本集團之主要供應商逐步減少其供應予香港之付運量。鑒於香港之付運量最終將會停止，本集團於年內已加速其中國業務擴展計劃之進度，尤其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獲得可轉讓定期貸款後更可為加快業務擴展提供資金。目前，本集團於中國發展了約23家諾基亞專賣店，加上在中國逾28個省份及省會接近100個城市之廣泛分銷網絡，其中包括以本集團品牌經營之120家特許分銷店及130家特許經銷店。由本集團設立之特許服務中心數目亦於期內增至28家。展望日後，本集團將繼續與

諾基亞及其他主要供應商緊密合作，擴展本集團之中國分銷網絡。本集團亦正於成都建立地區總部，將其分銷網絡拓展至中國西部。

年內，本集團聯同其主要供應商、當地夥伴及零售商進行多項市場推廣活動。大部份活動均由當地營運商(包括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以入網費津貼、路演及預付SIM推廣方式支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新春期間，集團於上海及華東部份地區舉行諾基亞3310祝您“袋袋”平安促銷計劃，凡購買3310手機，可獲贈價值人民幣185元之原裝G2000品牌公務手提包一個。此計劃大受歡迎，不單止令銷售量在三週內增加7,000台，售價更上升超過每台人民幣80元。

於二零零一年二月，本集團於華北、華東及華南超過15個城市推出市場推廣計劃，刺激對諾基亞8250之需求。「買一送一」計劃讓諾基亞8250客戶免費獲得一個U2品牌旅行背包。有關活動受到客戶廣泛歡迎，而對諾基亞8250之需求隨後更見增加。

電訊港連鎖店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本集團收購Top Success International Holdings之全部股份，並隨後將之重新命名為電訊港，正式進軍零售業務。本集團將電訊港定位為香港主要通訊及電腦(C&C)零售商及增值服務供應商。鑒於移動電話更換市場持續增長及透過無線互聯網應用方案進行之流動業務日漸普及，電訊港連鎖店之目標為提供流動服務諮詢、入網及個人數碼產品予客戶。目前，電訊港於香港主要地區及吉之島之零售專賣店數目已擴展至合共10家，包括於荃灣之特許加盟店已於二零零一年二月開業。



移動商務

本集團與芬蘭業務夥伴就落實組成各佔一半權益之合營企業 MobilereX Technology Ltd. 取得顯著進展。合營企業之目標乃成為一家大型無線解決方案供應商 (WSP)，並將最終加強本集團之互聯網項目邁向無線之能力，繼而擴大渠道覆蓋率至移動電話用戶。由於芬蘭在無線科技平台、應用方案及3G科技服務方面享有領先優勢，本集團將得以在中國提供大量以中文為基礎之應用方案及平台，以及全方位之無線解決方案。

電子商務 投資

Amonic Solutions Limited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本集團購入Amonic Solutions Limited (「Amonic」) 之30%權益。該公司以香港為基地，並從事提供一站式互聯網解決方案。憑藉其實力雄厚之技術背景，Amonic成為cnXML向中國私營機構建立商務解決方案上之優秀夥伴，並積極於香港主辦XML教育課程，在互聯網網站應用方面提升該標準作為程式語言。年內，AMONIC為中小企正式推出其全新互聯網設計方案 - Amonic Express。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太平洋商業網絡 (PacificNet.com LLC)

太平洋商業網絡為本集團最早之一項科技投資項目。該公司於美國註冊成立，並從事提供電子商務應用方案網站構建及網址主體管理、支援、保養及開發服務。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太平洋商業網絡成功於美國納斯達克市場上市，並以「PACT」之代號買賣。本集團自太平洋商業網絡上市以來即持有其約9%股份。直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之禁售期屆滿前，本集團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股份目前不得買賣。



電子商務項目開發

電訊港網站 (Telecom-port.com)

電訊港網站乃電訊港連鎖店之網上商店。除提供最新產品及市場消息外，電訊港更綜合三種付款開門 – Aeon-Spot、Beenz及威士信用卡，並且是在企業對客戶網上市場提供電子購物便利、靈活性及保安之首批本地互聯網網站之一。大部份客戶可於電訊港之零售專賣店索取網上訂單。年內，電訊港亦推出其會員卡，為會員提供多種不同之優惠。

FortuneTele.com

Fortunetele.com乃本集團中提供企業資料及流動企業對企業市場之企業網站。該網站提供本集團之中國特許經營商網站之超連結、電子物流及電子付款，提升本集團於中國之分銷業務。



多媒體通訊業務

多媒體／電訊產品之分銷

鑒於中國電訊行業高速發展，本集團已成功取得澳門、香港及中國之多種多媒體／電訊產品之特許分銷權，包括「多媒體／互聯網收費電話」、「預付卡售賣機」、「電話卡

收費電話」。本集團一直透過其已建

立之分銷網絡及業務聯繫，向中國之電訊營運商推廣該等產品。

提供VoIP長途電話服務 (1522)

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以「長遠多媒體」品牌推出其預付IDD服務。目前，本集團正發售菲律賓及印尼之預付IP電話卡。本集團早於二零零一年四月試行推出其後付IDD服務，並將於二零零一年八月正式推出後付IDD服務。就日後提供VoIP及網絡通訊傳真服務，本集團現正申請私人收費電話及互聯網服務供應商之牌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四) 展望

世貿挑戰

由於中國加入世貿在即，放寬電訊政策將令競爭更為激烈。然而，在中國從商面對之複雜情況、手續規定、官僚架構及文化差異，日後仍會是新加入之外商、網絡營運商及零售商進入中國市場之障礙。長遠將運用其經多年建立之分銷平台，作為國際移動電話及資訊科技企業進入中國市場之捷徑。

分銷基礎設施

鑒於未來數年之市場規模及業務量急速增加，本集團計劃加大於中國之投資力度，以先進之資訊科技系統提升其分銷及物流網絡。於一年內，本集團將：

- 於未來一年將銷售機構由15家增加至25家。
- 將其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增加至逾千人。
- 將全國市場整體覆蓋及直接供應增加至全國超過5,000家移動電話及資訊科技商店。

併購活動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本集團購入志揚科技集團Synergy Pacific Holdings Ltd. (「志揚」)之51%股本。該家以香港為基地之公司，於香港及中國提供無線數據通訊解決方案及電子商務基礎設施。志揚亦經營系統集成業務，尤其在WAN、無線局部區域網絡(WLAN)、遙距接駁系統(RAS)、互聯網服務供應服務(ISPS)、個人數碼助理及銷售點解決方案。該項收購將為本集團提供策略性利益，促使本集團豐富其產品組合，以及提升其供應無線數據通訊應用之增值服務之能力。

收購志揚象徵兩個集團之合作里程碑，令兩個集團可互相運用彼此之專業知識及提升彼此於操控日漸精巧之無線通訊及數據產品之實力。志揚乃美國以外之首家Palm個人數碼助理分銷商，該公司更已開發全世界首個Palm中文操作系統－Dragon Pen(龍筆)。志揚亦為朗訊、802.11無線局部區域網絡於東南亞之最大分銷商之一。本集團深信兩個集團在香港及中國之科技及分銷方面可產生強大之「協同」影響。由於中國亦為全世界最大之潛在個人數碼助理市場，本集團對於短期內開始分銷便攜式數碼產品感到樂觀。

產品多元化

本集團現正考慮擴大及重整其於中國之現有特許分銷店及經銷店，以便處理包括通訊設備及電腦等更多產品線。根據計劃，該等商店將提供無線通訊及電腦／數碼兩方面之產品，包括移動電話、個人數碼助理、袋裝個人電腦、MP3播放機、數碼照相機、無線局部區域網絡及家居網絡產品等。

總結

由於國際投資者之期望均回復至專注於表現及價值需求，本集團深信能夠展示業務績效有顯著改善之公司將會最終獲益。本集團將致力提升股東可享有之價值，以及提升其業務各方面之收益。



一. 在香港上市公司中，確實存在不少與中國流動通訊市場有關的公司，長遠電信有何獨到之處，吸引投資者？

答： 從長遠電信的發展歷史和未來方向足已看出其超越競爭對手，受到投資者歡迎的獨到之處：

1. 長遠電信核心業務扎根中國，90%以上盈利來源於全球電信業務發展最快的中國電信市場，是一隻在香港創業板上市的中國概念股。投資者通過投資長遠電信可以分享未來10年中國電信市場高速增長所帶來的高回報。
2. 長遠電信很早已經立足中國，投入數以千萬的資金和大量的資源。近10年來在中國伴隨流動通訊市場的發展，建立了覆蓋全國的通訊數碼產品經銷服務網絡，“十年磨一劍”，這種遍布中國大陸28個省市自治區的營銷平台從二零零一年起已進入收成期。
3. 長遠電信管理團隊熟悉中國，長遠電信高級管理層來源於香港，有着國外，香港公司的管理經驗和敬業精神，但他們同時對中國市場有着深刻和透徹的了解，善於引進西方先進的管理經驗和科技水平與中國獨特文化環境相結合。長遠電信主席劉小鷹先生結合中西文化和管理經驗，創造性地提出“長遠企業文化”，不僅為長遠電信高級管理層指明了方向，更在中國大陸為長遠集團培養了一批年輕有為，德才兼備的中層管理團隊和一支忠誠於公司，能征善戰的營銷隊伍。投資者通過投資長遠電信可以分享未來幾年集團管理團隊在中國電信市場努力工作所帶來的回報。

二. 長遠電信去年利潤有所下降，是否說明公司今後的業績可能大起大落？

答： 去年，中國電信市場群雄並起，諸強混戰，可謂處於戰國時期。在這樣的市場環境裡，長遠電信面臨兩種選擇：

1. 減少在中國通訊數碼經銷服務網絡的投入，力求保持一定的利潤，但市場佔有率下降；
2. 繼續增大在中國通訊數碼經銷服務網絡的投入，進一步擴大營銷隊伍，進一步建立營銷平台，這樣，短期利潤或者會減少，但可換來市場佔有率的上升及為集團的長期持續增長奠下穩固根基。

魚與熊掌不可兼得，經過審慎的考慮，長遠電信選擇了後者，只有這樣，才能戰勝競爭對手，拉開與其他對手的距離，讓投資者通過投資長遠電信在今後幾年能夠得到長期而穩定的回報。

三. 其他香港上市的中國移動通訊分銷商在年報中存貨比往年有了一定的升幅，長遠電信為何也出現類似的情況？

答：長遠電信在去年營業額有了進一步提高，存貨水平隨之上升是正常的。本財政年度存貨高出往年的水平，也存在一些個別原因：二零零一年三月底，長遠電信獨家批發分銷諾基亞8250(雙頻)移動電話在中國大陸銷量急速上升，為了能夠讓公司四月份銷售有足夠的存貨，長遠電信三月底一次性訂購了大量的諾基亞8250移動電話，導致存貨高出正常的水平。在二零零一年四月底，長遠電信已出售了絕大部分三月份訂下的諾基亞8250移動電話，把存貨水平維持於20天以下。

隨着長遠電信在中國通訊數碼產品經銷網絡的進一步完善，今後，我們的存貨周期將會隨著業務的增長而控制在合理水平。

四. 中國移動電話市場競爭劇烈，廠家、經銷商經常調整銷售與代理戰略，長遠電信作為代理商，是否會有不穩定的因素？

答：長遠電信創始人劉小鷹主席在1993年就開始經銷諾基亞移動電話，隨著長遠電信在中國通訊數碼產品營銷平台的進一步發展，長遠電信與主要供應商的關係經受住了時間的考驗，不僅沒有倒退，而且迅速得到了提升。

在現今中國市場，中外手機生產廠超過30家，同時投向市場的型號近百個，但只有二三十個機型能夠順利進入市場。全中國幅員遼闊，移動通訊產品零售店數以萬家，欲想在短期內佔領市場，廠家必須作出讓利，利用現成的營銷網絡和物流平台，充分利用手機各款型號短暫的生命週期，進入市場，擴大份額。可見在中國這個複雜變化多端的市場，成功的經銷商是有很大的優勢。

五. 在一些投資者眼中，長遠電信仍是傳統的移動電話分銷商，從哪些方面可以表明長遠電信發展成為中國一流的通訊數碼經銷服務商？

答：在過去的一年，長遠電信進入整固和穩定發展，經歷了轉變。要成為中國一流的通訊數碼經銷服務商，首先要不斷提高長遠電信的科技水平。過去一年，長遠電信先後與芬蘭移動互聯網技術伙伴成立合營公司，收購SYNERGY志揚科技集團以提昇長遠電信之科技水平及產品組合，正好體現了公司的企業發展戰略。在今後一年，投資者會看到長遠電信在通訊數碼領域科技水平進一步提高，增值服務進一步加強，引進更多的通訊數碼產品。其次，網股泡沫破裂後，一些所謂高科技公司逐漸沒落，長遠電信傳統的分銷網絡有着實在的生意模式和穩定的盈利表現，不僅不受此影響，反而把握時機，大浪淘沙後進一步發展，在過去一年，長遠電信逐漸將Off-Line的分銷網絡On-Line，逐漸培養出一支熟悉掌握現代分銷網絡的營銷隊伍，這方面的工作現在仍在進行中。我們相信，長遠電信如同雄鷹一旦插上先進的電子商務和物流運作系統的翅膀，就一定能在中國電信及資訊科技市場上展翅飛翔，為投資者取得更好的回報。

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劉小鷹先生，37歲，本集團創辦人、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彼已從事電訊行業逾14年，於行內取得豐富經驗，且於香港及中國建立業務聯繫。劉小鷹先生已與移動電話科技及產品的國際主要供應商建立極佳的業務聯繫。劉先生在建立其個人事業以前，曾於香港和記黃埔集團工作逾5年，主要負責於中國電訊市場之業務發展。於二零零零年中，劉先生獲委任為中國移動通信聯合會(CMCA)於北京之董事。劉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劉堅鷹先生，30歲，本集團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之策略性業務發展。彼於中國電訊及消費者電子產品貿易方面積逾7年經驗。劉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彼為劉小鷹先生之幼弟。

曹銘升先生，35歲，本集團執行董事。曹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上海復旦大學國際金融系，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銀行界、資訊科技界、公司管理、證券、投資顧問及於中國分銷個人電腦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彼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加盟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以前，曹先生為South Capital Securities Limited於香港之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馮靄業先生，43歲，在香港擁有及經營於一九八六年成立著名之Law Costs Draftsman。馮先生為其行業之先鋒，彼自學電腦程式，並於一九八六年發展及出版一套專門法律成本計算軟件，其後獲香港政府特許用於法律援助署。馮先生為太平洋商業網絡(納斯達克：PACT)之股東亦為最早期投資者之一。彼於一九九九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許雲生先生，31歲，本集團資訊科技顧問。彼亦為太平洋商業網絡(納斯達克：PACT)的聯席創辦人兼首席技術總監，彼在資訊科技發展及電子商貿應用方面積逾11年經驗。彼持有明尼蘇達大學理學士學位，主修數學及電腦科學。彼於一九九九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盧永逸先生，42歲，香港中信嘉華銀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同時，盧先生亦兼任中信嘉華銀行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行政職位。盧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法律學士學位，並分別於一九八四年及一九八九年取得香港高等法院及英國及威爾斯最高法院律師資格。盧先生於加入中信嘉華銀行前為中國銀行港澳管理處法律顧問，其後成為高李葉律師行及年利達律師事務所合夥人。盧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永勝先生，63歲，目前為新加坡Asia Pacific Consulting Group Business Pte. Ltd.董事總經理，任職前為北京的Singapore Technologies Telecommunication (Beijing) Pte Ltd.的董事總經理達三年。彼於Singapore Technologies Group工作26年間，曾擔任不少高級管理層職位。彼畢業於Royal Melbourn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及哈佛程式管理發展，並為新加坡執業會計師。彼於一九九九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廖國輝先生，38歲，為廖國輝，司徒焯培律師事務所的高級合夥人。廖先生獲委任為若干香港機構及組織的法律顧問，計有香港中小型企業聯合會及順德聯誼總會。廖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為黃大仙區議會的委任議員，亦為多個香港政府委員會成員，包括屋宇署的註冊建築承建商委員會及黃大仙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廖先生致力保護知識產權，且不時出席主講有關知識產權的研討會。廖先生持有加拿大University of Manitoba的文學士學位，主修政治科學及經濟。彼其後繼續進修，藉以取得法律資格，並於一九八九年在英國Bristol Polytechnic完成Law Society's Final Examination。彼於一九九九年十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充份了解投資者關係之重要性，並承諾為投資者提供優質服務。為加強投資者關係，本集團對於透明度及向投資者發放訊息均極為重視。年內，在外界之公關專業人士協助下，本集團曾主辦多項投資者相關活動。除派發優質之財務報告及準時作出公佈外，本集團亦向傳媒發放新聞稿，以及舉辦新聞發佈會，宣佈本集團之主要公司及業務事件。本集團邀請傳媒參與本集團之香港旗艦零售店之開幕典禮，並邀請傳媒出席浙江紹興之特許分銷店之開幕典禮。於二零零零年八月，本集團主辦投資者午餐演講會，出席之財經分析員超過30人。年內，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出席由不同傳媒、財經分析員及基金經理主辦之多次訪問。本集團互聯網網站 www.fortunetele.com 現正處於重新構建之最後階段，短期內推出後將可促進與投資者之溝通。



無線通訊及數據科技

通訊科技變化及發展之快，至今並無其他事物可以與其比擬。就以五年前而言，誰能想像今時今日，孩童可以隨身攜帶小型移動電話、以WAP在互聯網上瀏覽，以及透過SMS與朋友聊天？誰又能想像我們的移動電話快將成為多媒體終端機，擁有高速寬頻互聯網接駁功能，讓我們能夠欣賞實時電影，又或向朋友展示在假期時拍攝之現場錄影片段？誰能想像有朝一日，我們的電話將會成為我們的手錶、耳環或甚至是我們的外套？過去數年變化之大實在令人大感驚訝。變化本身已令人難以置信。然而，日後出現的變化，絕對會是無與倫比。

由今時今日的GSM過渡至GPRS (2.5G)，繼而發展為第三代 (3G)，並為精密之數據及多媒體應用帶來多種可能性。日後之第三代 (3G) 網絡發展將備有無線、衛星及毋須電線之系統，所提供服務範圍將大大提高。該類系統包括高速多媒體數據服務、為該類服務並行使用而設之內置支援，以及將互聯網及有線網絡進行完美整合。

GPRS

GPRS (General Packet Radio Service) 採用封包轉換科技，在以IP為基礎的網絡上以發出短促數據傳輸資訊。

移動電話若具備GPRS功能，在接收服務時較傳統的GSM電話為快。GPRS令數據傳送速度增加，並使資訊查閱及數據庫存取更快捷、更具效用及更便利。GPRS最大的優點為容許用戶可集中處理手頭上的工作，而毋須顧慮科技問題。該科技顯示用戶對移動電話服務之需要將會提高，而營運商、服務供應商、企業以至應用方案開發商將擁有更多商機。

HSCSD

HSCSD (高速線路轉換數據) 乃 GSM 網絡之升級功能，使數據傳送速率增加至 57.6kbps。HSCSD 於一九九九年面世，令 GSM 的數據傳送速度突破以往最高的 14.4kbps。若具備 HSCSD，用戶可更快地下載數據，並能夠透過流動連接設施傳送更大的檔案。HSCSD 流動終端機之使用方法就如今日使用電話般輕易。

HSCSD 將為用戶帶來利益及更振奮的新應用方案，例如透過高頻寬進行之流動影像傳送。最大的優點會令現有應用較為快捷及變得更具吸引力。

藍芽

藍芽乃無線接駁科技之世界新標準。以低成本、短程無線聯繫為基礎，藍芽令數碼器材毋須再互相連接。當兩台具備藍芽科技的器材在彼此 10 米範圍內時，兩者即可建立相互接駁。由於藍芽科技採用以無線電為基礎的聯繫方式，故通訊時毋須實物的接駁方式。閣下的手提電腦可將資料傳送至鄰房的打印機，又或閣下的微波爐可傳送訊息至閣下的移動電話，通知閣下的食物已準備妥當。

增值服務

增值服務一直為移動電話業帶來主要收入。營運商聯同應用服務供應商為用戶提供多種不同選擇。從來無人能夠預期來電轉駁話音功能已成為流動用戶的必然應用功能。顯而易見，由於短訊服務乃延續自流動商務，故其擁有龐大潛力。該類服務容許用戶在其移動電話上進行證券交易、支付水電賬單、預訂劇院門券等。短期內，消費者可根據其個人喜好及於其現有地點收取不同之個人化資料。用戶可瀏覽餐廳、戲院及購物商場之資料，以及進行訂位及獲得交易資料。流動銀行是銀行及電訊營運商開拓之另一個市場。在具備大量保安設施支援下，本集團正透過流動網絡處理越來越多銀行服務。

個人數碼助理 (PDAs)

可於任何時間任何地點協助人們管理及存取資訊之新電腦形式正在浮現。Palm/Win CE Powered便攜器材乃人們管理其個人資料、申請企業應用方案及數據，以及瀏覽互聯網豐富資料之方法。

展望未來，便攜器材將成為人們用作管理資訊、進行交易及與其他人溝通之日常工具。

802.11b無線局部區域網絡

IEEE 802.11b High Rate (HR) Direct Sequence (DS)標準乃採用高速無線地區聯網之既定標準。

透過該項新標準建造之產品調配支援將有助確保為企業、小型辦公室及家居市場提供全球範圍的完善和高速的無線接駁。展望日後，高速無線局部區域網絡話音、數據及多媒體系統市場預期將於未來數年之增長速度將會加快。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

以下為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九日刊發之招股章程載列之本集團業務目標與迄今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

業務目標

實際業務進展

有關長遠電信有限公司(有關業務現已列作「流動商務」)：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 | |
|---------------------------|--|
| • 每月移動電話銷售目標增加至約15萬台至20萬台 | • 每月移動電話銷售達到15萬台。本集團產生之成本估計約為200萬港元。 |
| • 發展物流配送設施 | • 尚未開始設立該物流配送系統 |
| • 增加特許分銷店及經銷店數目至250家 | • 分銷店及經銷店總數達到250家，遍及28個省份超過100個城市。本集團迄今產生之成本估計約100萬港元。 |
| • 增加中國分銷網絡沿線之售後服務設施 | •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之移動電話服務中心數目增加至28家。本集團迄今產生之成本估計約200萬港元。 |
| • 招聘足夠員工支援其中國分銷網絡 | • 本集團已招聘所需員工支援其於中國之分銷網絡及售後服務。迄今產生之成本估計約300萬港元。 |

有關Fortune E-Commerce Limited(有關業務現已列作「電子商務」)：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 | |
|----------------------|--|
| • 持續技術支援、保養及提升電子商務設施 | • 本集團已提升www.fortunetele.com之公司網站，加強其電子商務設施及其他增值功能。本集團迄今產生之成本估計約500萬港元。 |
|----------------------|--|

有關Fortune Internet Communications Limited(有關業務現已列作「多媒體業務」)：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 | |
|---------------------------------|--|
| • 於香港推出IP服務，以此為香港用戶提供IP話音IDD服務。 | • 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初採用最新之VoIP科技，以「長遠多媒體」國際品牌推出IP預付致電服務。本集團迄今產生之成本估計約500萬港元。 |
|---------------------------------|--|

董事會

主席
劉小鷹

執行董事

劉堅鷹
曹銘升

非執行董事

馮靄業
許雲生
盧永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永勝
廖國輝

公司秘書

吳啟章

合資格會計師

吳啟章

監察主任

劉小鷹

審核委員會

鄭永勝
廖國輝

法定代表

劉小鷹
吳啟章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葵涌和宜合道63號
麗晶中心A座15樓1502-7室
電話：(852) 2422 0811
電話：(852) 2428 0988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嘉華銀行
恒生銀行
Fleet National Bank香港分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分處

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401室

公共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保薦人

新加坡發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首頁／網站

www.fortunetele.com
www.telecom-port.com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提呈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告。

更改名稱

依據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名稱由Fortune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改為Fortune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分銷及買賣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以及發展相關市場推廣及售後服務網絡。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8頁之綜合收入報表。

董事會現建議向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合共達3,000,000港元，而本年度餘下之溢利將予保留。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各年之業績概要載於本年報第67頁。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之股本及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9及20。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之變動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1。

投資物業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開市場價值現有用途基準作出重估。重估得出虧絀2,500,000港元，已從收入報表中扣除。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本集團購入成本約值3,938,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供本集團拓展業務之用。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上述變動及於年內之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0。

分類財務資料

本集團之分類財務資料之分析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5。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書刊發日期止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小鷹先生 (主席)

劉堅鷹先生

曹銘升先生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吳小卿女士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馮靄業先生

許雲生先生

盧永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永勝先生

廖國輝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條及第87條，曹銘升先生、許雲生先生及廖國輝先生任滿告退，惟均願膺選連任。

劉小鷹先生及劉堅鷹先生均與本公司訂立由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一日起計之服務合約。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給予不少於三個月之預先書面通知作出終止，否則該等合約將一直生效。吳小卿女士與本公司訂立由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一日起計之服務合約，但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辭去董事一職後被終止。

除上文披露者外，各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不可由本集團毋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每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

董事及僱員之酬金

(a) 董事酬金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非執行董事		
袍金	15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100	—
執行董事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1,826	1,497
花紅	—	97
	<u>2,076</u>	<u>1,594</u>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僱員之酬金 (續)

(a) 董事酬金 (續)

屬於以下酬金範圍之董事人數：

	二零零一年 董事人數	二零零零年 董事人數
最多1,000,000港元	8	8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分別收取約1,235,000港元、304,000港元、260,000港元、50,000港元、50,000港元、50,000港元、50,000港元及27,000港元。本公司其中三名董事於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收取約924,000港元、360,000港元及310,000港元之酬金。其他董事於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收取任何酬金。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以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或作為失去職位之賠償。各董事於年內概無收取任何酬金。

(b) 僱員酬金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一名(二零零零年：三名)董事，彼等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a)項。其餘四名(二零零零年：兩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1,789	423
花紅	—	120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每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總額均少於1,000,000港元。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本公司依據香港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所設存名冊之記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及其聯繫公司股本之權益如下：

	以其他權益方式 持有之普通股數目
劉小鷹	211,500,013

該等股份由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Fortune 2000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由一信託人持有。有關全權信託之受益人包括劉小鷹先生、其配偶及其子女。

除上文披露者及若干董事以信託方式代本公司持有附屬公司之若干代理人股份外，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任何證券之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財務報告附註20所詳述之購股權計劃後，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董事、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於年內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關連交易

(a) 銷售予廣州長遠

廣州市長遠電信發展有限公司(「廣州長遠」)乃一家於中國(香港除外)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目前由劉岳波先生擁有99%權益，其餘1%由與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聯交所創業板之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之其他中方獨立人士擁有。劉岳波先生為劉小鷹先生及劉堅鷹先生之表兄／弟，但除此家族關係外，劉岳波先生確認其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擁有任何股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劉岳波先生已被列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本公司與劉岳波先生進行之交易於股份在創業板上市後構成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予廣州長遠之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約為261,0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營業總額17%。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文所載之關連交易，而彼等認為該等由本集團訂立之交易乃：

- (i) 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按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者所享有或所給予之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監管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訂立，而協議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之利益。

(b) 向許雲生先生收購太平洋商業網絡(前稱太平洋商業網絡有限公司)之3%股權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股東批准向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許雲生先生收購太平洋商業網絡270,000股股份，佔太平洋商業網絡當時之已發行股本之3%，總代價為8,800,000港元。

除本文披露者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並無其他交易須視作關連交易予以披露。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上文「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已訂立之重大合約中，概無擁有直接或間接之重大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除上文「董事於證券之權益」一節披露之權益外，本公司未獲知會有任何其他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年內，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額合共約佔本集團銷售總額之46%，而向本集團最大客戶(即廣州長遠)作出之銷售額約佔17%。

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額於年內合共約佔本集團採購總額之99%，而向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額約佔97%。

除廣州長遠(其與本集團之關係已於上文「關連交易」一節中進一步說明)外，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任何一位之實際權益。

捐款

於年內，本集團作出捐款約210,000港元。

結算日後事項

重大結算日後事項之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6。

於競爭對手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或參與管理之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作出或可能作出競爭工商業對手之權益。

保薦人之權益

本公司之保薦人新加坡發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新加坡發展」)、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擁有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益或認購或委派他人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

依據本公司與新加坡發展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八日訂立之協議，新加坡發展就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擔任本公司保薦人一職收取顧問費。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概無有關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鄭永勝先生及廖國輝先生。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

- 於核數程序展開前與核數師討論審核之性質及範圍；
- 審核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及
- 審核本公司之年報、半年報告、季度報告及賬目。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十日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首次及第二次審核委員會會議討論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業績、財務狀況及主要會計事宜。

核數師

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完成擔任本公司在創業板上市之申報會計師及就上市而作出特別核數工作之核數師責任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聘為本公司之法定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劉小鷹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核數師報告書

致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載於第38頁至第66頁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獨立之意見，並向股東作出報告。

意見之基礎

本行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和判斷、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是否貫徹應用並足夠地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行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本行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本行能獲得充份之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在重要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表達意見時，本行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之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行相信本行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之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上述財務報表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和現金流動情況，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544,856	1,380,786
銷售成本		(1,474,031)	(1,301,335)
毛利		70,825	79,451
其他收益		6,911	4,376
分銷成本		(20,235)	(7,623)
行政費用		(23,938)	(13,784)
營業溢利	3	33,563	62,420
一項投資物業之重估虧絀		(2,500)	(200)
證券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14	39,458	—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持有虧損		(41,448)	—
融資成本	4	(4,721)	(1,609)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61)	(9)
除稅前溢利		24,091	60,602
稅項	5	(6,109)	(9,760)
本年度溢利	6	17,982	50,842
股息	7	3,000	15,000
每股盈利	8	6.0 仙	20.3 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	8,000	10,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210	1,334
聯營公司之權益	13	1,129	399
投資證券	14	—	3,100
		<u>13,339</u>	<u>15,333</u>
流動資產			
存貨	15	181,372	60,936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16	102,067	55,041
應收有關連人士之款項	17	28,132	35,507
其他投資	14	10,420	—
可收回稅項		656	815
已抵押銀行存款		79,118	53,223
銀行存款		47,742	86,028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794	27,534
		<u>507,301</u>	<u>319,08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18	120,259	38,221
擬派股息		3,000	15,000
稅項負債		6,235	7,947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23	124,371	80,781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債務	24	170	175
		<u>254,035</u>	<u>142,124</u>
流動資產淨值		<u>253,266</u>	<u>176,960</u>
		<u>266,605</u>	<u>192,293</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30,000	30,000
儲備	21	176,428	162,027
		<u>206,428</u>	<u>192,027</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23	60,080	—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債務	24	40	209
遞延稅項負債	25	57	57
		<u>60,177</u>	<u>266</u>
		<u>266,605</u>	<u>192,293</u>

第38頁至第66頁之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劉小鷹
主席

劉堅鷹
董事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1	41,148	41,148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2	220,834	131,395
		<u>261,982</u>	<u>172,543</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2	281
應收股息		10,000	16,000
銀行結存		145	—
		<u>10,147</u>	<u>16,281</u>
流動負債			
應計支出及其他應付賬項		2,972	350
擬派股息		3,000	15,000
		<u>5,972</u>	<u>15,350</u>
流動資產淨值		<u>4,175</u>	<u>931</u>
		<u>266,157</u>	<u>173,47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30,000	30,000
儲備	21	145,077	143,474
		<u>175,077</u>	<u>173,474</u>
非流動負債			
附屬公司貸款	22	31,000	—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23	60,080	—
		<u>91,080</u>	<u>—</u>
		<u>266,157</u>	<u>173,474</u>

第38頁至第66頁之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劉小鷹
主席

劉堅鷹
董事

綜合已確認收益及虧損表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於收入報表中尚未確認之換算中國業務產生之滙兌差額	275	5
本年度溢利	<u>17,982</u>	<u>50,842</u>
已確認收益總額	18,257	50,847
收購一家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資本儲備	(704)	8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	<u>(152)</u>	<u>-</u>
	<u><u>17,401</u></u>	<u><u>50,855</u></u>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26	<u>(54,234)</u>	<u>(76,531)</u>
投資回報及融資費用			
已付股息		(15,000)	(14,000)
已付利息		(4,392)	(1,559)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債務之利息		(49)	(50)
已收利息		6,480	3,815
已收租金收入		343	350
投資回報及融資費用之現金流出淨額		<u>(12,618)</u>	<u>(11,444)</u>
稅項			
已繳香港利得稅		(781)	(3,759)
已繳海外稅項		(6,903)	(885)
已繳稅項		<u>(7,684)</u>	<u>(4,644)</u>
投資活動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25,895)	(29,552)
購買投資證券		(4,910)	(3,1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38)	(42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未計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1,057)	—
收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815)	(4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	—
就收購投資證券支付之按金		—	(4,400)
有關連公司償還之款項		—	38,854
一名董事償還之款項		—	2,18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u>(36,612)</u>	<u>3,164</u>
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出淨額		<u>(111,148)</u>	<u>(89,455)</u>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28		
已籌集之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106,214	49,717
已償還之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48,265)	(19,001)
償還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債務		(174)	(172)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42,500
發行股份之費用		—	(10,475)
償還一名董事之款項		—	(9,189)
		<hr/>	<hr/>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57,775	153,380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		(53,373)	63,925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498	18,568
滙率變動之影響		47	5
		<hr/>	<hr/>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29,172	82,498
		<hr/> <hr/>	<hr/> <hr/>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其最終控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Fortune 2000 Limited。

依據一項為整頓本集團結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在創業板上市而進行之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六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集團重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九日刊發之招股章程內。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入報表及綜合現金流動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7號「集團重組的會計處理」編製，並包括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業績及現金流動情況，猶如現行集團結構於回顧年度或(如為較短期間)則自有關公司之註冊成立日期起均已存在。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分銷及買賣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以及發展市場推廣及售後服務網絡。

2.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按歷史成本常規就投資物業及證券投資之重估作出調整後編製。所採納之主要會計原則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載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編製截至各年度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告。

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各自適用情況自實際收購日期起或直至實際出售日期止列入綜合收入報表。

本集團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商譽

商譽乃指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購買代價超出收購日期本集團應佔可分開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有關差額於收購時直接於儲備中對銷。負商譽乃指本集團於收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日期應佔可分開淨資產公平價值超出購買代價之差額，有關差額乃撥入儲備。

於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時，先前於儲備中對銷或撥入儲備之應佔商譽於釐定出售溢利或虧損時將計算在內。

營業額

營業額乃指本集團於年內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已收取及應收之款項淨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貨品之銷售額乃於貨品交付及擁有權轉移時確認入賬。

根據營運租約持有之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入賬。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以未償還本金與適用利率計算入賬。

投資之股息收入乃於股東可收取有關款項之權利肯定時確認入賬。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已發行股本半數以上或控制投票權半數以上或本公司控制其董事會或相等權力監管機構組成之企業。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值減附屬公司並非短暫性質之減值數額計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本公司乃按年內已收或應收股息之基準計算附屬公司之業績。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之企業。

綜合收入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攤佔聯營公司本年度之收購後業績。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按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入賬。

當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未變現溢利及虧損會予以抵銷，數額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惟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虧絀之未變現虧損除外。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就其投資潛力而持有之已落成物業，而租金收入按公平原則磋商訂定。

投資物業乃按於結算日所進行之獨立專業估值得出之公開市值入賬。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或虧絀乃撥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或從該儲備中扣除；倘該儲備之結餘不足以彌補虧絀，則超出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之虧絀數額會從收入報表中扣除。倘過往曾從收入報表中扣除虧絀，而其後出現重估盈餘，有關盈餘會撥入收入報表中，數額以過往扣除之虧絀數額為限。

於出售投資物業時，該物業應佔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數額會撥入收入報表。

除未屆滿年期為20年或以下之租約外，其他投資物業不予折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於結算日之成本值減折舊及攤銷入賬。資產之成本值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轉至其擬定用途之營運狀況及地點之直接應佔成本。於資產投入營運後所承擔之開支，如維修保養及大修費用，一般於承擔之期間在收入報表中扣除。倘能清楚顯示有關開支會使日後運用資產預期可獲得之經濟利益增加，有關開支將撥作資產之額外成本。

資產出售或廢退時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按資產之銷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兩者之差額計算，並於收入報表中確認入賬。

倘資產之可收回數額降至其賬面值以下，賬面值會予以削減，以反映價值之下降。於計算資產之可收回數額時，預計未來之現金流動不會折為現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除外)乃根據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撥備折舊及攤銷，以撇銷成本值：

租約物業裝修	20%或按有關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25%
汽車	25%

凡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乃以自置資產之相同基準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或(如為較短期間)有關租約年期予以折舊。

租購合約資產乃按與自置資產相同基準以其預期使用年期折舊。

租賃資產／租購合約資產

凡租約條款將有關資產擁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之租約，均被視為融資租約。根據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持有之資產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撥作資本。欠出租人之相對負債於扣除利息開支後，包括在資產負債表中作為融資租約債務。融資成本為所收購資產之租賃承擔總額與公平值兩者之差額，乃按有關租約年期於收入報表中扣除，以便於每段會計期間就債務餘額產生定期支出率。

所有其他租約均列作營運租約，而每年租金乃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收入報表中扣除。

證券投資

證券投資乃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入賬，最初以成本值計算。

持至到期日債務證券外之投資列作投資證券或其他投資。

投資證券為就已界定長期策略持有之證券，乃於其後申報日期按成本值減並非短暫性質之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其他投資按公平價值(包括未變現收益及虧損)計算在本年度之溢利或虧損淨額中。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指持作轉售之貨品，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值按先入先出法計算，包括一切購買成本。可變現淨值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作出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

稅項

稅項支出乃根據本年度就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作出調整後之業績計算。若干收支項目在稅務上與本財務報表之確認會計期間不同，因而產生時差。時差之稅務影響乃按負債法計算，並以其在可見未來可能產生之負債或資產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為遞延稅項。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包括因借入資金而產生之借貸開支及其他連帶費用，並按有關借貸之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乃於產生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外幣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期之滙率換算為港元。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結算日之滙率重新換算為港元。滙兌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收入報表中處理。

於綜合賬目時，以港元以外之貨幣為單位之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按結算日之滙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撥入換算儲備或於換算儲備中扣除。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指於購入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之短期高度流動投資，減去於借款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營業溢利

營業溢利已扣除：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 往年撥備不足

折舊及攤銷

- 自置資產
- 根據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持有之資產

營運租約物業之租金

職員成本，包括2,076,000港元

(二零零零年：1,594,000港元)之董事酬金

及已加入：

銀行利息收入

其他利息收入

出租營運租約物業之租金收入，已扣除開支 21,000 港元

(二零零零年：11,000港元)

4. 融資成本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債務

攤銷借貸成本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營業溢利已扣除：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720	510
— 往年撥備不足	108	—
折舊及攤銷		
— 自置資產	1,237	416
— 根據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持有之資產	178	178
營運租約物業之租金	2,981	1,706
職員成本，包括2,076,000港元 (二零零零年：1,594,000港元)之董事酬金	12,302	4,702
及已加入：		
銀行利息收入	6,480	2,745
其他利息收入	—	1,070
出租營運租約物業之租金收入，已扣除開支 21,000 港元 (二零零零年：11,000港元)	322	339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4,392	489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	1,070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債務	49	50
攤銷借貸成本	280	—

5. 稅項

支出包括：

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計算之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中國（「中國」）所得稅
海外稅項
遞延稅項（附註25）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510	1,949
	—	(108)
	<u>510</u>	<u>1,841</u>
	5,599	7,770
	—	100
	—	49
	<u>6,109</u>	<u>9,760</u>

中國所得稅指根據本公司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長遠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長遠（上海）」）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5%（二零零零年：15%）計算之稅項支出。依據中國之所得稅法例，長遠上海須按稅率33%繳納中國所得稅。然而，長遠上海享有授予於上海外高橋保稅區成立公司之15%優惠中國所得稅稅率。此外，根據上海浦東新區稅務局及財政局所批授之優惠稅務安排，長遠上海有權進一步獲退回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稅務年度之100%中國所得稅及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稅務年度之50%中國所得稅，惟長遠上海之出口銷售額不得少於該公司銷售總額之15%。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接獲任何退稅款項。

海外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6. 本年度溢利

在本集團本年度之溢利17,982,000港元（二零零零年：50,842,000港元）中，溢利4,603,000港元（二零零零年：15,301,000港元）乃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中處理。

7. 股息

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零年：5港仙）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u>3,000</u>	<u>15,000</u>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溢利17,982,000港元及於年度內已發行之300,000,000股股份計算。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該年度溢利50,842,000港元與假定集團重組已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完成之該年度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250,319,672股計算。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本集團	
按估值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	10,500
重估虧絀	<u>(2,500)</u>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8,000</u>

投資物業乃根據香港之長期租約持有，並由獨立物業估值師K.T. Liu Surveyors Limited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開市值基準作出重估。因上述估值而出現重估虧絀2,500,000港元，已於收入報表中扣除。

投資物業已根據一項營運租約租出，並抵押予一家銀行，以取得授予一家附屬公司之一般銀行融資。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投資物業。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約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值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	662	1,274	673	2,60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123	233	-	356
增加	657	3,081	200	3,938
出售	<u>-</u>	<u>(4)</u>	<u>-</u>	<u>(4)</u>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1,442</u>	<u>4,584</u>	<u>873</u>	<u>6,899</u>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	340	599	336	1,275
本年度撥備	367	850	198	1,415
出售時抵銷	<u>-</u>	<u>(1)</u>	<u>-</u>	<u>(1)</u>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707</u>	<u>1,448</u>	<u>534</u>	<u>2,689</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735</u>	<u>3,136</u>	<u>339</u>	<u>4,210</u>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322</u>	<u>675</u>	<u>337</u>	<u>1,334</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中為數179,000港元(二零零零年: 357,000港元)乃根據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持有之資產。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投資

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本公司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41,148

本公司旗下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附註34。

12.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有關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董事會認為，有關款項於未來一個財政年度將不會被要求償還，故已列作非流動性質。

13. 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攤佔資產淨值	249	399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880	—
	<u>1,129</u>	<u>399</u>

有關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董事會認為，有關款項於未來一個財政年度將不會被要求償還，故已列作非流動性質。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	由本集團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面值之應佔比例	主要業務
Tech Mobile Service limited (前稱 Telemax Services Limited)	香港	20%	買賣移動電話 及為移動 通訊產品及設備 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
Amonic Solutions Limited	香港	30%	開發及買賣軟件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證券投資

本集團

	投資證券		其他投資		總額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海外股本證券：						
上市	—	—	10,032	—	10,032	—
非上市	—	3,100	388	—	388	3,100
	<u>—</u>	<u>3,100</u>	<u>10,420</u>	<u>—</u>	<u>10,420</u>	<u>3,100</u>
上市證券之市值	<u>—</u>	<u>—</u>	<u>10,032</u>	<u>—</u>	<u>10,032</u>	<u>—</u>
為呈報而作出分析之帳面金額為：						
流動	—	—	10,420	—	10,420	—
非流動	—	3,100	—	—	—	3,100
	<u>—</u>	<u>3,100</u>	<u>10,420</u>	<u>—</u>	<u>10,420</u>	<u>3,100</u>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投資證券為太平洋商業網絡有限公司之11.76%會員權益。太平洋商業網絡（前稱太平洋商業網絡有限公司）（「太平洋商業網絡」）乃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從事提供互聯網及電子商務方案之業務。於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許雲生先生訂立一項收購協議，向其收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27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8,800,000港元，其中4,400,000港元已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支付予許雲生先生，作為可退回首期款項（附註17）。收購已獲股東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批准，並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完成。

由於本集團以往於電子商務早期發展階段時須倚賴太平洋商業網絡之專業知識，故此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投資列為持作策略用途之投資證券，並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成本列賬。

年內，隨著本集團建立本身之電子商務隊伍以及太平洋商業網絡股份於納斯達克市場上市，太平洋商業網絡於本集團業務中之重要性已降低，本集團因而對該項投資之未來回報更感關注。由於本集團持有該投資之意向改變為取得長期資本回報，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投資已轉撥至其他投資，並以公平價值列賬。

於轉撥當日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投資之公平價值乃參考一名獨立投資者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認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1,000,000股之認購價後釐定。於綜合收入報表中將太平洋商業網絡由投資證券轉撥至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收益約39,458,000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海外非上市投資乃指於Talentsoft, Inc.（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少於1%之權益。董事會認為，該項投資之價值至少相等於其成本。

15. 存貨

存貨包括61,308,000港元(二零零零年：40,063,000港元)按可變現淨值入賬並持作轉售之貨品。

1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最多至三十日(二零零零年：最多至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中包括應收貿易賬款42,337,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1,635,000港元)，而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零至三十日	42,166	21,635
三十一日至九十日	—	—
超過九十日	171	—
	<u>42,337</u>	<u>21,635</u>
加：增值應收稅項	20,569	2,686
應收回扣款項	29,397	24,353
按金及預付款項	9,764	6,367
	<u>102,067</u>	<u>55,041</u>

17. 應收有關連人士之款項

應收有關連人士之款項詳情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零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 四月一日之結餘 千港元	年內最高 未償還款額 千港元
廣州市長遠電信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長遠」)(附註i)	28,127	31,107	47,052
許雲生先生(附註ii)	5	4,400	4,440
	<u>28,132</u>	<u>35,507</u>	

與有關連公司所進行交易之詳情載於附註33。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應收有關連人士之款項(續)

附註：

- i) 有關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董事劉小鷹先生及劉堅鷹先生之一位親屬擁有該公司之實益權益。由於本公司由劉小鷹先生及劉堅鷹先生之一位近親控制，故該公司被視為有關連公司。
- ii) 有關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有關款項為支付予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許雲生先生，以收購其於太平洋商業網絡3%權益之首期款項(附註14)。

1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中包括應付貿易賬款106,80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31,270,000港元)，而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零至三十日	106,663	31,270
三十一日至九十日	—	—
超過九十日	137	—
	<hr/>	<hr/>
	106,800	31,270
加：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3,459	6,951
	<hr/>	<hr/>
	120,259	38,221
	<hr/> <hr/>	<hr/> <hr/>

19.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時	1,000,000	100
依據附註1所述集團重組於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十日之股本增加	999,000,000	99,900
	<u>1,000,000,000</u>	<u>100,000</u>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向最初認購人發行股份	1,000,000	100
收購先前本集團控股公司之全部已發行 股本時發行股份	1,000,000	100
透過將股份溢價撥作資本方式發行股份	241,000,000	24,100
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十四日向 公眾人士發行股份	57,000,000	5,700
	<u>300,000,000</u>	<u>30,000</u>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於期內發行之所有股份與當其時已有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20. 購股權計劃

依據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授予可按任何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惟上述價格不得少於(i)股份面值、(i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與(ii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之較高價，而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最多以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為限。

於年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或獲行使，而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滾存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	—	—	(21,619)	(1,133)	(1)	22,600	(153)
向公眾人士發行股份產生之溢價	136,800	—	—	—	—	—	136,800
股份發行費用	(10,475)	—	—	—	—	—	(10,475)
透過將股份溢價賬撥作資本方式							
以繳足241,000,000股股份之股款	(24,100)	—	24,100	—	—	—	—
收購一家聯營公司產生之儲備	—	—	—	8	—	—	8
換算中國業務財務報表產生							
之滙兌差額	—	—	—	—	5	—	5
本年度溢利	—	—	—	—	—	50,842	50,842
股息(附註7)	—	—	—	—	—	(15,000)	(15,000)
	<u>102,225</u>	<u>—</u>	<u>2,481</u>	<u>(1,125)</u>	<u>4</u>	<u>58,442</u>	<u>162,027</u>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附註1)	102,225	—	2,481	(1,125)	4	58,442	162,027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滙兌差額	—	—	—	—	275	—	275
收購一家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	—	—	—	(704)	—	—	(704)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	—	—	—	(152)	—	—	(152)
本年度溢利	—	—	—	—	—	17,982	17,982
股息(附註7)	—	—	—	—	—	(3,000)	(3,000)
	<u>102,225</u>	<u>—</u>	<u>2,481</u>	<u>(1,981)</u>	<u>279</u>	<u>73,424</u>	<u>176,428</u>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02,225	—	2,481	(1,981)	279	73,424	176,428
本公司							
向公眾人士發行股份產生之溢價	136,800	—	—	—	—	—	136,800
股份發行費用	(10,475)	—	—	—	—	—	(10,475)
透過將股份溢價賬撥作資本方式							
以繳足241,000,000股股份之股款	(24,100)	—	—	—	—	—	(24,100)
集團重組產生之實繳盈餘	—	40,948	—	—	—	—	40,948
本期間溢利	—	—	—	—	—	15,301	15,301
股息(附註7)	—	—	—	—	—	(15,000)	(15,000)
	<u>102,225</u>	<u>40,948</u>	<u>—</u>	<u>—</u>	<u>—</u>	<u>301</u>	<u>143,474</u>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02,225	40,948	—	—	—	301	143,474
本年度溢利	—	—	—	—	—	4,603	4,603
股息(附註7)	—	—	—	—	—	(3,000)	(3,000)
	<u>102,225</u>	<u>40,948</u>	<u>—</u>	<u>—</u>	<u>—</u>	<u>1,904</u>	<u>145,077</u>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02,225	40,948	—	—	—	1,904	145,077

本集團之滾存溢利包括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滾存之虧損27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9,000港元)。

21. 儲備(續)

特別儲備為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於附註1所述之集團重組時就上述收購而發行股份之面值兩者之差額。

實繳盈餘為有關附屬公司被本公司收購日期之綜合股東資金與本公司於集團重組時就上述收購而發行股份之面值減用以繳足於集團重組時以未繳股款方式發行1,000,000股股份股款之款項兩者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之實繳盈餘可用以分派。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不得以實繳盈餘宣派或派發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於付款後無法或將無法支付到期之負債；或
- (b) 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因而少於其負債與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可用以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實繳盈餘加滾存溢利，總額達42,852,000港元(二零零零年：41,249,000港元)。

22. 附屬公司貸款

有關款額為無抵押、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25%計算年息及將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償還。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包括：				
信託收據貸款	76,364	31,064	—	—
銀行貸款	106,905	27,845	62,000	—
其他貸款	3,102	21,872	—	—
	<u>186,371</u>	<u>80,781</u>	<u>62,000</u>	<u>—</u>
借貸成本：				
於年內產生	2,200	—	2,200	—
於年內攤銷	(280)	—	(280)	—
	<u>1,920</u>	<u>—</u>	<u>1,920</u>	<u>—</u>
於三月三十一日	<u>184,451</u>	<u>80,781</u>	<u>60,080</u>	<u>—</u>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u>184,451</u>	<u>80,781</u>	<u>60,080</u>	<u>—</u>
分析				
— 有擔保	61,189	58,909	—	—
— 無擔保	123,262	21,872	60,080	—
	<u>184,451</u>	<u>80,781</u>	<u>60,080</u>	<u>—</u>
銀行借貸及其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一年內或按通知	124,371	80,781	—	—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60,080	—	60,080	—
	<u>184,451</u>	<u>80,781</u>	<u>60,080</u>	<u>—</u>
減：流動負債所示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24,371)	(80,781)	—	—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u>60,080</u>	<u>—</u>	<u>60,080</u>	<u>—</u>

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乃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

- (a) 本集團物業；及
- (b) 本集團之定期存款79,118,000港元（二零零零年：53,223,000港元）。

24.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債務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債務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70	17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40	16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40
	<u>210</u>	<u>384</u>
減：流動負債所示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70)	(175)
	<u>40</u>	<u>209</u>

25.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年初	57	8
本年度支出(附註5)	—	49
	<u>57</u>	<u>57</u>

遞延稅項負債指因稅務扣減與財務報表中扣除之折舊兩者差額所引致時差之稅務影響。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或於結算日概無重大未撥備之遞延稅項負債。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之對賬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4,091	60,602
於投資證券之未變現收益	(39,458)	—
於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持有虧損	41,448	—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61	9
利息收入	(6,480)	(3,815)
利息費用	4,441	1,609
租金收入	(343)	(350)
借貸成本攤銷	280	—
折舊及攤銷	1,415	594
投資物業之重估虧絀	2,500	200
聯營公司欠款增加	(880)	—
存貨增加	(120,042)	(45,55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46,357)	(35,293)
應收有關連公司之款項減少	2,986	10,15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81,904	(64,682)
	<u>81,904</u>	<u>(64,682)</u>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u>(54,234)</u>	<u>(76,531)</u>

27.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所收購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6	—
存貨	281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380	—
銀行結存及現金	223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12)	—
	<u>1,128</u>	<u>—</u>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	152	—
	<u>1,280</u>	<u>—</u>
支付方式：		
現金	<u>1,280</u>	<u>—</u>

27.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續)

就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1,280)	—
所收購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223	—
就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u>(1,057)</u>	<u>—</u>

於年內收購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本年度之現金流量或經營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8. 年內融資變動之分析

	股本 及溢價 千港元	銀行及 其他借貸 千港元	融資 租約債務 千港元	應付予一名 董事之款項 千港元
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24,300	19,001	556	9,189
集團重組時抵銷	(24,300)	—	—	—
依據集團重組發行股份 及利用實繳盈餘繳足未繳 股款股份之股款	200	—	—	—
向公眾人士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42,500	—	—	—
股份發行費用	(10,475)	—	—	—
籌集之借貸	—	49,717	—	—
年內償還	—	(19,001)	(172)	(9,189)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32,225	49,717	384	—
匯兌調整	—	141	—	—
籌集之借貸	—	106,214	—	—
攤銷借貸成本	—	280	—	—
年內償還	—	(48,265)	(174)	—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132,225</u>	<u>108,087</u>	<u>210</u>	<u>—</u>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之分析

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
信託收據貸款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47,742	86,028
57,794	27,534
(76,364)	(31,064)
<u>29,172</u>	<u>82,498</u>

30. 租約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就租賃物業之不可撤銷營運租約須於下年度支付之承擔如下：

營運租約屆滿期：

一年內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299	343
3,050	452
<u>3,349</u>	<u>795</u>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不可撤銷營運租約之未償還承擔。

31.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訂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約252,000港元。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資本承擔。

3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僱員管理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有關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並由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

於收入報表中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支出乃指本集團根據計劃指定之比率支付予基金之供款。倘有僱員於全數取得供款前退出計劃，則本集團可將沒收供款之款額用作扣減應付之供款。

於結算日，並無因僱員退出退休福利計劃而產生及可用作扣減未來數年應付供款之重大沒收供款。

32. 退休福利計劃(續)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已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並由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僱員及其僱員各自須按有關規則指定之比率作出供款。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之僅有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須供款。現時並無可用作扣減未來數年應付供款之沒收供款。

於收入報表內扣除因強積金計劃產生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指本集團按強積金計劃指定之比率應付予基金之供款。

本集團在中國之一家附屬公司參與由中國國家管理之退休計劃。據此，該附屬公司按合資格職員薪金之固定百分比支付款項，作為該計劃之供款。於年內，該附屬公司按照有關安排應付之供款約21,000港元(二零零零年：11,000港元)。於年內並無已沒收之供款可用以扣除該附屬公司日後之供款。

33.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於年內，本集團曾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有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廣州長遠(附註i)	由本公司銷售貨品	260,811	316,756
景盈有限公司(附註ii)	由本集團收取之利息收入	—	315
凱和投資有限公司(附註ii)	由本集團收取之利息收入 由本集團支付之租金費用	— 780	452 780
文海有限公司(附註ii)	由本集團收取之利息收入	—	303

與有關連人士間之結餘載於附註17。

附註：

(i) 貨品乃按市價銷售。

(ii) 利息收入乃按市場利率計算。租金費用乃按照有關租賃協議計算，而租金相等於或相當於公開市場租值。

(b)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股東批准向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許雲生先生收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270,000股股份，佔當時太平洋商業網絡3%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8,800,000港元。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旗下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有 已發行股本／註冊 資本面值之比例 %	主要業務
Express Fortun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長遠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5,000,000港元	100	買賣移動電話
Express Fortu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西薩摩亞	普通股100美元	100	買賣移動電話
長遠(上海) 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200,000美元	100	買賣移動電話
Fortune E-Commerc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00美元	100	投資電子 商貿業務
長遠多媒體(國際)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港元	100	買賣國際 電話卡
電訊港國際集團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移動電話零售
凱皇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持有物業

本公司直接持有Express Fortune Holdings Limited，上文所示所有其他權益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主要業務乃於註冊成立／成立地點進行。

各附屬公司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均無任何借貸資本。

董事會認為上表所列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之主要部份。董事會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令有關資料過於冗長。

35. 分類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地區市場劃分之營業額及營業溢利貢獻分析如下：

	營業額		營業溢利貢獻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中國	1,026,081	945,450	41,005	45,854
香港	518,775	435,336	(7,442)	16,566
	<u>1,544,856</u>	<u>1,380,786</u>	<u>33,563</u>	<u>62,420</u>
投資物業之重估虧絀			(2,500)	(200)
於投資證券之未變現收益			39,458	—
於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持有虧損			(41,448)	—
融資成本			(4,721)	(1,609)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61)	(9)
除稅前溢利			<u>24,091</u>	<u>60,602</u>

由於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營業溢利貢獻幾乎全部來自分銷及買賣移動電話，故無提供按業務劃分之分析。

36.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者訂立協議，收購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Synergy Pacific (Holding) Limited (「Synergy」) 之51%權益，代價為12,300,000港元，其中8,100,000港元將以現金支付，其餘4,200,000港元將以配發本公司股份2,100,000股支付。Synergy從事香港及中國之無線通訊解決方案及電子商務基礎設施之分銷及供應業務。該收購將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完成。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一九九八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32,270	819,575	1,380,786	1,544,856
銷售成本	(600,281)	(782,254)	(1,301,335)	(1,474,031)
毛利	31,989	37,321	79,451	70,825
其他收益	2,815	6,932	4,376	6,911
分銷成本	(8,660)	(6,590)	(7,623)	(20,235)
行政費用	(6,011)	(9,536)	(13,784)	(23,938)
營業溢利	20,133	28,127	62,420	33,563
一項投資物業之重估虧絀	(2,124)	—	(200)	(2,500)
於投資證券之未變現收益	—	—	—	39,458
於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持有虧損	—	—	—	(41,448)
融資成本	(5,079)	(2,294)	(1,609)	(4,721)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9)	(261)
除稅前溢利	12,930	25,833	60,602	24,091
稅項	(2,191)	(3,531)	(9,760)	(6,109)
本年度溢利	10,739	22,302	50,842	17,982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98,831	334,417	520,640
總負債	(174,684)	(142,390)	(314,212)
	24,147	192,027	206,428

附註：

1.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二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並在企業重組後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因此，本集團唯一編製之資產負債表乃上文所載者。
2. 上文所呈列本集團截至一九九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業績，乃摘錄自本公司股份尋求在創業板上市時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九日刊發之招股章程。若干數字經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3.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乃摘錄自財務報告第38頁所載之經審核綜合收入報表。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訂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七日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新界葵涌和宜合道63號麗晶中心A座15樓1502-7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普通事項：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及核數師之報告書；
2. 宣派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3. 重選董事；
4. 釐定董事酬金；
5.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及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6. 動議：

- (a) 在下文(c)段之限制下，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之證券上市規則，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未發行股份，以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行使上述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上文(a)段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或需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上述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本公司董事依據上文(a)段之批准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其為依據購股權所配發與否）之股本面值總額，除因(i)配售新股；或(ii)任何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或(iii)任何根據本公司不時生效之公司細則規定須配發股份代替股份之全部或部分股息之代息股份或類似安排而發行之股份外，不得超過下列兩者之總和：
 - (i) 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及
 - (ii)（倘本公司董事獲本公司股東通過另一項普通決議案授權），於本決議案通過之後本公司所購回本公司任何股本之面值（最多相等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故依據本決議(a)段獲得之權力須相應受到限制；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日期至下列各項之較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ii) 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或百慕達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召開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權力之日期；

「配售新股」指於本公司董事指定之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根據彼等當時所持有之股份數量按比例提呈發售本公司股份或提呈或發行可認購股份之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其他賦予可認購股份權利之證券（惟本公司董事可就零碎股份之權益，或在顧及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之法例或香港以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所引致之任何限制或責任，或因考慮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之法例或香港以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所引致之任何限制或責任可能涉及之費用或延誤下，作出彼等認為必須或適當之豁免或其他安排）。

7. 動議：

(a)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就此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惟此項權力必須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規則及規例、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及在此方面之所有其他適用法例行使；

(b) 本公司依據(a)段之批准於有關期間內所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故依據本決議案(a)段獲得之權力須相應受到限制；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日期至下列各項之較早日期止之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ii) 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或百慕達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召開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權力之日期。

8. 動議授權本公司董事就上文第6項決議案(c)段(ii)分段所述本公司之股本行使該決議案(a)段所述之權力。

承董事會命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劉小鷹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葵涌

和宜合道63號

麗晶中心

A座15樓

1502-7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之代表出席大會，並在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之限制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和宜合道63號麗晶中心A座15樓1502-07室，方為有效。
3. 就上文建議之第6項及第8項決議案而言，本公司乃要求股東授予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之證券上市規則配發及發行股份權力之一般授權。除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或股東批准之任何以股代息計劃可能需發行之股份外，董事並無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即時計劃。
4. 就上文建議之第7項決議案而言，董事擬聲明，彼等將在其認為對股東有利之情況下行使該決議案所賦予購回股份之權力。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之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給予股東必須之資料以便股東就投票表決建議之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之說明函件，將載於隨同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寄予股東之另一份文件內。